

苏念
安
著
SUNIANAN
WORKS

如果早点理解年轻的你，

又如果早点遇到成熟的我，

可惜没有如果……

这是青春留给我的小遗憾，

也是回忆留给我的小美好。



「 ZAI JIAN 」

再见， 已不是我要的年少

我遇到过千万人，像你的眼，像你的唇，像你的背影，却都不是你……

爱那么短，
遗忘那么长
经不住似水流年，
逃不过此间少年
匆匆那年，
已不是我要的年少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苏念
安
著
SUNIANAN
WORKS



「 ZAI JIAN 」

再见， 已不是我要的年少

爱那么短，
遗忘那么长
经不住似水流年，
逃不过此间少年
匆匆那年，
已不是我要的年少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再见,已不是我要的年少 / 苏念安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5.5
ISBN 978-7-5059-9926-8

I . ①再… II . ①苏…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12874 号

再见,已不是我要的年少

著 者: 苏念安

出版人: 朱 庆

终审人: 朱彦玲

责任编辑: 王 萌

封面设计: 博雅工坊·肖 杰

复审人: 刘 旭

责任校对: 肖 蕾

责任印制: 陈 晨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125

电 话: 010-65389137 (咨询) 65067803 (发行) 65389150 (邮购)

传 真: 010-65933115 (总编室), 010-650338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clapnet.cn>

E-mail: clap@clapnet.cn

wangm@clapnet.cn

印 刷: 北京航天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航天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 × 1000

1/16

字 数: 167 千字

印 张: 14.5

版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59-9926-8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C O N T E N T S

再 见， 已 不 是
我 要 的 年 少

Chapter 1 001

其实好多事情，我们不是输给了残酷的现实，也不是输给了渐行渐远的彼此，
只是输给了不甘心的自己。

Chapter 2 017

第一次，其实也没有那么举足轻重，甚至带着胆怯和恐慌，你怎么都忘不了第
一次坐过山车时的紧张和刺激吧？再比如，你现在忘记第一次爱过的人了吗？

Chapter 3 039

那时的校园充斥着离别的忧伤，几乎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笑，又几乎每个人都在
哭泣，那种疯狂的热闹之后总会藏着不为人知的落魄和寂寥。

Chapter 4 057

那些细细碎碎的记忆又开始像虫子一样吞噬着我短暂的宁静，我又看见了那些
被霓虹灯点燃的夜晚，那些夜晚太像火了，烧掉了我，也烧掉了我不顾一切的
爱情……

Chapter 5 073

于是，我就这么眼睁睁地看着他们离开，整个世界重新变得空旷起来，好像在电影院里看了一场心力交瘁的电影，直到众人都散去，那种心寒的感觉依然在。

Chapter 6 089

有那么一刻，当你经历人生的某个瞬间，背叛、告别、崩溃、绝望……如此等等，时间总能离奇地停滞下来，你是唯一的活物，你能穿过所有的人潮，能抵达任何你想要去的地方，和所有人来一次彻底的告别。

Chapter 7 099

我开始学着跟时不时从我脑海里跳出来的你相处，我下班回家的时候会在心里问你想不想吃鸡蛋烙饼，我能看见你对我点头，真的，异常的清晰。然后我就在家里烙饼，一边搅拌着鸡蛋，一边问你，“要不要加点盐？”

Chapter 8 111

我应该高兴才对，她破坏了我原本幸福的生活，她俘虏了我的王，将我赶出那座城池，并受苦终身，而此刻她自食恶果，搞得自己走火入魔，人不人鬼不鬼的样子。按理说，我确实应该高兴才对，就像大仇已报，一切都结束了。

Chapter 9 123

每当这个时候，我都会觉得由衷地安静，好像一切都没有变，这种感觉很微妙，它总能让我想起很多事情，又忘记很多事情。



C O N T E N T S

再 见 ， 已 不 是
我 要 的 年 少

Chapter 10 135

这些年她依然不肯原谅他——尽管她要找回他，找回她曾失去的一切。但是，她怎么可能做到？这些年的屈辱和苦痛，她都一一接受了，她舔舐过的伤口最终还是愈合了，但是却留下了很丑的疤痕。

Chapter 11 147

但是他不是你，哦不，你还配不上“爱”这个字，他甚至都不喜欢你。

Chapter 12 157

后来，我开始渐渐明白，孤独是常态，是一个人的狂欢，是谁都无法触碰的心酸。

Chapter 13 165

当她说出这些话的时候，我觉得这么多年来最好的朋友也弃我而去了，她站入了另一个阵营，她理解那个人的苦难和深渊。而我，什么都没有。

Chapter 14 173

她还是那么想要迫不及待地了解一个人，刨根究底地想要知道这个人过去发生的一切，哪怕这一点在对方看来并不舒服，可是她不知道。

Chapter 15 179

时间永远都是残酷的，它能剥夺所有的童真，疏远曾经最亲密的距离。

Chapter 16 195

穿梭在这样的城市里，总会给人一种恍若隔世的错觉。就像过去的或者即将过去的人生，谁都无法再触碰发生过的一切，并且后知后觉。

Chapter 17 203

那个曾经给我年少青春洒满阳光的笔挺少年像冬天的风一样呼啸而过，不管我多么用力地奔跑和追逐，都无法触碰到他最开始的温暖。

Chapter 18 213

可以不要忘记我吗？哪怕是只记得那么一点，很小很小的一点，我就已经很知足了。



Chapter 1

再 见， 已 不 是
我 要 的 年 少

其实好多事情，我们不是输给了残酷的现实，也不是输给了渐行渐远的彼此，只是输给了不甘心的自己。



梵高写给提奥的信里说道：“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团火，路过的人只能看到烟，但是总有一个人能看到这火，然后走过来陪着我。我在人群中看到了他的火，我快步走过去，生怕慢一点他就会被淹没在岁月的尘埃里，我带着我的热情、我的冷漠、我的狂暴、我的温和以及对爱情毫无理由的相信，走得上气不接下气。我结结巴巴地问他：‘你叫什么名字？’”

从“你叫什么名字”开始，然后，有了一切。

我叫程晨，可能你们并不喜欢这个名字，其实我也一样。

打上高中时起，我就寻思着要给自己换一个好听一点儿的名字，于是，我从古诗词和电视剧里，一遍又一遍地网罗婉转动听的名字，我甚至把那些名字统统摘录进本子里，一一地对比、衡量，就像选美似的，把最好听的那个选出来，安插在自己的身上。

这变成了一个浩瀚的工程，可是，在即将竣工的时候，我遇见了李淑媛。

那个剪着齐刘海儿的女孩子，在老师的指引下坐在了我身后。刚入座，她使用手指戳了戳我的后背，我回过头来，她笑着问我：“你叫什么名字？”

“程晨。”我面无表情，好像某个伤疤被人揭开了一样，我想，我的脸色一定不好看。

“真好听。”她脸上都是笑。

很多年以后的今天，我依然能想起她说出这三个字时的样子，温暖的，充满善意的，我觉得自己心底的某块冰山，忽然就裂出了一道小小的口子，暖流一点点地渗透进来，融化了整座冰山。

那一年，我放弃了浩瀚工程；那一年，我们读高三；那一年，我身边有了形影不离的闺蜜。

想想，我们已经相识八年了。

我掐灭了烟头，摇下了车窗，李淑媛的洁癖大着呢，如果闻到车子里的烟味，指不定该怎么黑我呢！

如此想着，我下意识地 toward 包里摸香水，乱七八糟的东西被我零零散散地抖了出来，然后我才意识到自己已经很久没买过香水了。

湘湘说得对，我越过越不像个女人了。

这个刚刚上大一的小丫头，搬进我家的第一句话竟然是：“你确定是你自己住，而不是和一个吸烟的男人一起？”

她甚至都没有喊我一声表姐。

在得知那些烟味是我制造出来的之后，她惊呆了，差点就要把行李搬出去，“我可不想做二手烟民啊！”

瞧瞧，这就是我姑妈家的亲闺女，考入我所在城市的大学之后非要投奔我的亲表妹。吃我的、住我的也就算了，还要时时提醒我：“你可是女人啊！”

好像因为是女人，许多事情就变得理所当然起来。

比如，理所当然地不能抽烟，理所当然地不能自己提二十斤米爬到四楼，理所当然地不能没有男朋友。

晚风徐徐吹来，夹杂着雨水的湿味，远方的灯火也变得朦胧起来。



这时，我才发觉，我开始期待见到李淑媛了。

一周前，当李淑媛从澳大利亚打来国际长途，告诉我她要回国的消息时，我的脑海表层是欢喜的，可是大脑深处却是混乱的，我说不出那种感觉，很奇怪，对不对？

她说：“程晨，你记得来接我啊！这个城市，我只剩下你了。”

我端着咖啡杯的手微微颤抖了一下，棕色的液体晃到我纯白色的袖口上，很快，它们便与我的衣衫混为一体，好像那片污渍原本就是属于袖口上的一样。

“哦。”我说，“我当然会去接你。”

可是挂上电话，我就后悔了。

我想，我应该考虑一下，说最近工作比较忙，或者，劳烦白杨帮我去接她。可是，那时候，我的脑袋是空的，谈项目时的那种机警和灵活好像忽然就不见了。

所以，那天晚上，我打电话给白杨，问他能不能帮我去接一位老朋友。

“当然可以。”他说，“现在吗？”

“不是，下周六。”

“没问题。还需要准备花束什么的吗？我去花店订一束玫瑰，哦不，玫瑰不行，或者百合呢？又或者，五颜六色的鲜花扎成一束会不会好点？”他说着，“我明天一早就打电话预定。”

“不用了。”我说。

“好，听你的。”

“我是说，还是我自己去接吧。”

他没吭声，停顿了几秒之后，问我：“你确定吗？如果你有别的事情，或者不太方便的话，我可以去的，反正去机场的路我也挺熟悉的，再说了，我周六也没有什么事情。”

“不了，不了，还是我自己去吧，早晚都得见她的。”我说。

“程晨。”他忽然喊了我的名字，然后轻声地问道：“你是不是遇到了什么事？”

“不，没有，只是一个老朋友。”

也确实只是一位老朋友。

我开始在脑海中想着她的样子，可是却怎么都拼凑不起来那个完整的，或者说是清晰的李淑媛。

想想，我已经两年没有见到她了。

两年前，她申请了澳大利亚某个大学的研究生，那个大学的名字太长了，我到现在都没有记住。临走的那天，她穿着深红的呢绒大衣，像是要出嫁似的，我跟她开玩笑：“没准儿，你这一趟，还能嫁个澳洲帅哥呢。”

她白了我一眼：“我可不稀罕。”她就是这样，什么人都看不上——除了王东明，算了，不提那个王八蛋。

然后，一些混乱的、细碎的记忆从我的脑海深处一点点地爬出来，我不喜欢这种感觉，一点都不喜欢。于是，我伸手去拿烟，还没点着，电话就响了。

是白杨。

“接到了吗？”

“还没有，不过也快了。”我看了一下表，晚上八点半，李淑媛乘坐的飞机，应该已经降落了吧？

“那就好。又下雨了，路上滑，你开慢点。”

“嗯，我知道。”

“餐厅也订好了，一会儿我把地址发给你。还有，别喝酒，女孩子喝醉了，总是不太好吧，况且你还开着车。”



“我知道。”我说着，视线从后视镜移到雨刷上，被雨水斑驳了的车窗被刮得透明起来，然后，我就看见了李淑媛。

“先挂了。”我一只手挂电话，另一只手忙着去开车门，可是，按着车门的手却不由自主地停下了下来。

也就是这个时候，我才发觉，我根本就没有做好见她的准备。尽管我用了一个星期来收拾我的屋子，用了一个星期来说服我自己，可是，当我面对她的时候，那种道貌岸然，不，我不能这么说自己，可是除了这个词，好像也没有别的词来形容这样的我了。总之，在李淑媛面前，我蓄意伪装起来的一切，都开始一点点地瓦解开来。

想到这里，我就感到害怕起来。

可我终究还是得面对她，这个曾经陪我走过大半个青春岁月的女孩，如今在岁月的雕琢下尽显妩媚，晶莹得像深海里的白珍珠。她还穿着那件深红色的呢绒大衣，因为天冷的缘故，她紧紧地裹着大衣，尽管如此，她还是那么安静从容。

说真的，有的时候，我真的很佩服她。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然后打开了车门，朝她走去。

“李淑媛……”我朝她招手。

就这样，她看见了我，脸上的那抹微笑一点点地荡漾开来，她丢下行李就朝我跑来，像个还未长大的孩子一样一把抱住了我，“程晨，见到你真好。”

这就是我们之间的开场白，在人潮拥挤的机场出口，显得有些干瘪，也有些苍白。

可是，李淑媛的行李倒是一点都不干瘪，两个硕大的行李箱差点没把我给累死，好像她把国外的两年经历都搬回来了一样。好不容易把行李装上了车，我发现自己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

“我还以为你会带一个男人来帮忙呢。”她坐在我身边，好像意识

到这句话有些不合时宜，“这里可真冷，现在墨尔本还是夏天呢。”她哈着气，来回地搓着手。

她总能很容易就将话题岔开，好像是生下来就带着的本领，这一点，我永远都望尘莫及。

“北方嘛，冬天总是来得早一些。”我说着，发动了汽车，暖气一点点地弥漫车厢，我问她，“想吃点什么？火锅怎么样？”

“什么都行。”她随手解开了大衣的腰带，“我只是想和你说话，两年了，我觉得我有好多话要跟你说。”

“你就是个话唠。”我白了她一眼，随手去拿手机，白杨的短信在十分钟前就发来了，他订好了环境还不错的西餐厅，那是个聊天的好地方。在短信的末尾，他又强调了一遍：“尽量不要喝酒，如果非喝不可，给我打电话，我去接你。”

我没回他，握着方向盘的手也不允许我回复他。

李淑媛可能是累了，她窝在副驾驶上，连安全带都没系，半睡半醒的样子。这样也好，我可以安心地开车，什么都不用想。

下着雨的城市有种久违的寂静，好像世界万物都在雨中沉沉地睡去，这种难得的空旷总能让人想起很多事情。有些事情——我是指有些我们原以为已经忘记了的事情，总能在这寂静的雨天里一点点地浮上心头，就像逆流而上的鱼。

可是尽管如此，我依然喜欢下雨天。

霓虹的城市在斑驳的雨点中越拉越近，我忽然觉得这座生活已久的城市对我而言有些陌生，仿若我才是那个远洋归来的游子。我曾经那么想逃离这座城市，可终究还是选择了留下。

李淑媛永远都有魄力重新开始，也永远都有勇气远走他乡，可我不行。

只是，我没有想到她还会再回来。



她微微欠起身子，“真累。”

“你可以在车上睡会儿。”

“根本就睡不着，从决定回来之后就睡不着了。”她喃喃自语。

“那你可惨了。”

“两年没见了，没想到你事业有成啊。”

“少跟我来这一套。”我没看她，专心开车，“我有几斤几两，别人不知道，你李淑媛还能不知道吗？”

“以前知道，现在还真不知道。”她说，伸手拿起了烟盒，“以前，你可是抽烟的。”

“有什么大惊小怪的。”我给自己找台阶，“你都出国留学的人了，什么样子的场面没有见过，女孩子抽烟也实在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吧？”

“那是对于别人，可是对于你，不是。”

“可别，说得好像我是圣人似的。”我知道，她是要提起那件事情。真的，我真的不愿想起那件事情，或者说，不愿提起过去的每一件事情，“说说，为什么选择回来？”

“不为什么，在国外混不下去了呗。”

“开什么国际玩笑，你还能饿死你自己不成？”

“也不是，就是突然想回来了。”

“那你还真是挺突然的。”我说。

“其实我顺利地到澳大利亚拿到了 offer，再过两年，我也能顺利拿到澳洲的绿卡。可是有一天晚上——就是在我给你打电话的前一个晚上，我从梦中醒来，就睡不着了，身边没有亲人，也没有什么朋友，整个城市对我而言陌生得不能再陌生，然后我就问我自己，我留在这里做什么呢？我这样活着的意义又是什么呢？我想不明白这些问题。真的，程晨，你明白那种感觉吧，有的时候，明明是很简单的问题，可是我们

却偏偏想不明白，怎么想都想不明白，这就好比去证明一加一为什么要等于二一样。就这样，我决定回来了。”

然后，我们不约而同地沉默了。

车子驶入市区之后，白杨的电话就打了进来，“到了吗？”

“快了。”我说。

“那就好，下雨不好走，到了就好，那我就放心了。你们玩得开心点，别喝酒。”

“好。”

李淑媛不动声色地看着我，脸上有我难以捕捉的笑意，我挂上电话之后她问我：“新欢吗？”

“不算是。”

“那就是玩暧昧。”她咯咯地笑起来，“我一直以为你不会这么做。”

其实我没有弄明白她所说的“这么做”究竟是指什么，我有点害怕了——害怕去揣摩她的意思。

“两年了，有他的消息吗？”

她还是问了这个问题，在这个灯火璀璨的夜晚，如此平静地提起一段不堪回首的过去。在她即将回国的这一周里，我无数次幻想这个问题的开场白，用一根又一根的香烟来填充我内心深处的迷茫、苦痛、思念、后悔……如此等等，也正因为如此，我才不知道该如何面对她。

我将车停好，然后我听见自己说：“到了。”

“哦，到了啊，真快。”

我慢悠悠地下车，早有穿着西装的侍者撑着伞走过来，我拽住李淑媛的手，她微微一愣：“今晚，我们什么都别提好不好？今晚，我们喝个酩酊大醉好不好？”



她笑了，“爽快。”

于是，我们并排走向台阶，就好像七年前，我们并排走进大学的校门一样。

七年前，我第一次见到李易繁，就是在大学的门口。

那一天，他穿着海蓝色的衬衫，在蓝天白云的映衬下，那抹蓝就像是从天上洒落下来的一样。他瘦高、笔挺地站在喧哗的人群中，像棵树，真的，像极了一棵蓝色的树。

李淑媛忙着从出租车上卸行李，她的行李并不多，只是一个轻便的手提箱，反倒是我，乱七八糟的东西装了两个大包裹。

“你放在这里，我来拿吧。”我说，“反正也都是我的东西。”

“不用。”她冲我诡秘一笑，“我早就找好了救兵。”说完，她四处张望了一圈，刚要拿出手机来，却见那抹蓝朝我们跑来。

连他跑步的样子也是笔挺的。

“嗨，总算到了，热不热？喏，先喝点水。”

李淑媛一点儿客气的样子都没有，接过水就喝了起来，喝到一半才像是想起来什么似的问我：“程晨，喝吧，不用客气。”

我接过了那瓶水，说了声“谢谢”。

“你叫程晨吧？”他说，擦了一把额头上的汗水，“媛媛跟我提起过你，一起读高中，然后又一起读大学。真好。”

李淑媛把水往包里一塞，“哦，忘了告诉你了，程晨，这是我哥哥，李易繁。”

她说完这话，我才觉得心里踏实了一半，那种感觉很奇怪，像是心里有个东西忽然就被提起来，然后又被猛地放下去，如此反反复复地，大抵有种七上八下的意思。

“还愣着做什么，快来搬东西啊。”李淑媛说着，便将最重的那个